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4月25日，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2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及《2012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情况：表决票9票；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四的议案》；

（一）公司拟以自主知识产权的叠层型SIP立体封装技术为技术支撑，根据航空、航天、高端工业控制领域的市场需求，开发SIP系列化存储器芯片产品，计划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部分营运资金6,800万元用于SIP立体封装芯片(SIP)项目。

（二）其余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8,981.08万元，将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妥善安排其使用计划，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

披露。在实际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前，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四的公告》、《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SIP 立体封装芯片（SIP）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已就该议案发表保荐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的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表决票 9 票；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拟定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30 在珠海市唐家东岸白沙路 1 号欧比特科技园研发楼一楼 1 号会议室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于 2012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表决票 9 票；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会议作出的第二项决议所涉及事项，将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4 月 26 日